

# 弘光科技大學各項證件申請證件申請流程及收費標準

10420-A17

中華民國 110 年 06 月 22 日校務會議通過組織調整  
(修正歷程詳全條文末)

序號	申請項目	單價	工作天數	所需證件	申請流程說明
1	單一學期成績單	5 元	立即取件		投幣機申請繳費→直接由印表機列印出立即取件
2	中文歷年成績單	10 元	立即取件		<b>87 學年度之前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填上學號、姓名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立即取件 <b>87 學年度之後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直接由印表機列印出立即取件
3	班級成績排名證明書	20 元	87 學年度之前入學 2 天 87 學年度之後入學 1 天		<b>87 學年度之前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填上學號、姓名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2 天取件 <b>87 學年度之後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1 天取件
4	中文休學證明書	20 元	1 天		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1 天取件
5	中文修業證明書	20 元	1 天		<b>87 學年度之前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填上學號、姓名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1 天取件 <b>87 學年度之後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1 天取件
6	中文實習成績證明 物治系、護理系：在校生不開立此證明。 食營系：在校生、畢業生皆可。	30 元	3 天		<b>87 學年度之前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填上學號、姓名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3 天取件 <b>87 學年度之後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3 天取件 註：物治系、護理系在校生不開立此證明 食營系在校生、畢業生皆可
7	補發學位證明書 (畢業證明書)	200 元	87 學年度之前入學 3 天 87 學年度之後入學 1 天	(1) <u>填寫補發申請書</u> <u>並粘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</u> (2) <u>攜帶私章始可領取</u> (3) <u>若為專科畢業則需附 2 吋照片 1 張</u> 註：若為代領者，請填具 <u>委託書</u> 並攜帶申請者及委託者之私章始可領取。	<b>87 學年度之前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填上學號、姓名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3 天取件 <b>87 學年度之後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1 天取件

序號	申請項目	單價	工作天數	所需證件	申請流程說明
8	補發學生證	200 元			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填上手機及聯絡電話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交由製卡公司製作→ <b>2~3 週取件</b>
9	英文其他證件	30 元	3 天	護照影本乙份	<b>87 學年度之前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填上學號、姓名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3 天取件 <b>87 學年度之後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3 天取件
10	英文歷年成績單	20 元	87 學年度之前入學 3 天 87 學年度之後入學 1 天	護照影本乙份	<b>87 學年度之前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填上學號、姓名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3 天取件 <b>87 學年度之後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1 天取件
11	英文在學證明	15 元	1 天	(1)護照影本乙份 (2)兩張 2 吋脫帽照片	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1 天取件
12	英文休學證明書	20 元	1 天	(1)護照影本乙份 (2)兩張 2 吋脫帽照片	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1 天取件
13	英文修業證明書	30 元	87 學年度之前入學 3 天 87 學年度之後入學 1 天	(1)護照影本乙份 (2)兩張 2 吋脫帽照片	<b>87 學年度之前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填上學號、姓名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3 天取件 <b>87 學年度之後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1 天取件
14	英文實習成績證明 物治系、護理系：在校生不開立此證明。 食營系：在校生、畢業生皆可。	30 元	3 天	護照影本乙份	<b>87 學年度之前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填上學號、姓名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3 天取件 <b>87 學年度之後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3 天取件 註：物治系、護理系在校生不開立此證明 食營系在校生、畢業生皆可
15	英文學位證明書 (英文畢業證明書)	30 元	87 學年度之前入學 3 天 87 學年度之後入學 1 天	(1)護照影本乙份 (2)視份數而定 (每份需 2 吋脫帽 相片乙份)	<b>87 學年度之前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填上學號、姓名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3 天取件 <b>87 學年度之後入學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1 天取件
16	各項證書影本繳費	5 元 (自備)	學位(畢業)證書 影本 1 天	請務必攜帶【正本】 查驗	<b>學位(畢業)證書影本</b>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辦理→秘書處→1 天取件

序號	申請項目	單價	工作天數	所需證件	申請流程說明
		10 元 (註冊組代 印)	其它證書 影本 立即取件		各項證書影本及中文成績單影本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人員 辦理→立即取件
17	學校中英文立案證明	30 元	1~3 天	1、中英文立案證明 ※備身份證明文件 2、學校改名改制及 學制闡述證明 3、入學資格證明 ※皆須備 (1)護照影本 1 份 (2)2 吋脫帽相片 1 張 (每份 1 張)	中英文立案證明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 人員辦理→秘書處→立即取件 學校改名改制及學制闡述證明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 人員辦理→1 天取件 入學資格證明 投幣機申請繳費→交辦聯→交由各負責承辦 人員辦理→3 天取件

中華民國 91 年 05 月 16 日教務會議訂定通過  
 中華民國 91 年 12 月 27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中華民國 92 年 04 月 15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中華民國 92 年 09 月 04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中華民國 94 年 05 月 24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中華民國 97 年 01 月 15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中華民國 98 年 03 月 31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中華民國 102 年 05 月 14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03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
 中華民國 108 年 09 月 17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